关于调整产品说明书部分条款的公告

尊敬的投资者:

根据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发布的《金融机构产品适当性管理办法》（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令 2025 年第 7 号），《银行保险机构资产管理产品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令 2025 年第 10 号)的相关规定,为充分保护投资者利益,恒丰理财有限责任公司将对本公司管理的开放式理财产品的产品说明书进行修订，主要修订内容如下:

1.产品登记编码在正文首页显著位置列明并进行相应提示;

2.产品概述优化为“理财产品说明书关键要素”;

3.新增“参与主体与主要职责”章节，规范并汇总产品管理人、销售机构、托管机构和投资合作机构相关内容，以及相关参与主体与管理人的关联关系披露（如有）;

4.新增“估值原则”“风险揭示”“历次业绩比较基准调整情况”（如有）等内容;

5.完善“名词释义”“投资相关事项”“理财产品费用及税收”“产品运作”“信息披露”等部分表述;

6.删除“同业融资业务管理”等内容;

7.其他修改和完善。

本次调整不涉及产品投资策略及运作管理变化,不会对产品的投资运作及投资者利益造成不利影响,具体内容以我司更新后

的产品说明书为准，您可通过原产品说明书约定的信息披露渠道查询。

本次调整自【2026 年 8 月 28 日】（含）起生效，若投资者不接受上述调整事项，请于【2026 年 8 月 28 日】前通过销售渠道赎回本理财产品；如继续持有本理财产品，将视为投资者同意本次调整的全部内容。如后续有其它调整事项，以产品管理人公告为准。

感谢您一直以来对恒丰理财有限责任公司的支持！

特此公告。

恒丰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2026 年 8 月 26 日】